

附件

天津市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TJ-08-023	9月24日	天津市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鲁能泰山7号院B区建筑工地正对面物料堆场	中国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和慧南路	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物料堆场堆放有大量土方，现场停放数辆渣土车、挖掘机、推土机，发现问题：物料堆场大部分区域未苫盖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15日
TJ-08-024	9月24日	天津市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居乐御宾府建筑工地	中国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润路	未落实VOCs整治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该工地正在施工，发现问题：1. 正在进行钢材露天喷漆作业；2. 对石材进行露天切割，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。	责令改正，存在违法生产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，立案处罚。	10月31日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TJ-08-025	9月24日	天津市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	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龙湖品尚花园小区建筑工地	中国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润路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检查时，该工地现场有挖掘机多台进行土方作业，发现问题：施工时未采取湿法作业，大部分物料未苫盖，没有采取洒水等减尘降尘措施，现场扬尘明显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10月15日